

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文件

浦教德〔2023〕15号

关于开展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系列活动的通知

青少年活动中心、教发院，各教育指导中心，各中小学、中职校、幼儿园：

为切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上海市学校美育发展“十四五”规划》，进一步推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充分发挥艺术教育的育人功能，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浦东新区教育局将开展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系列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浦东新区教育局

二、承办单位

浦东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浦东新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浦东新区各教育指导中心

相关学校

三、活动主题

活动主题为“艺起绽放 风采有我”。围绕主题，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展现新时代青少年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树立远大志向、勇于追梦、全面发展，展现浦东广大学子“求真、向善、尚美”的精神风貌和良好的艺术风采。

四、活动对象

各中小学、中职校在校学生、幼儿园在园幼儿（注：幼儿组仅限于艺术作品类比赛）。

五、活动时间

第一阶段（2023年3月-5月）：各校活动阶段；

第二阶段（2023年5月-10月）：区级活动阶段；

第三阶段（2023年10月-11月）：市级活动阶段；

第四阶段（2023年12月）：区级总结阶段。

六、活动内容

（一）中小学艺术表演类节目各专场比赛（集体类）

包括声乐（校队合唱、班队合唱、小合唱/表演唱）、西乐（合奏、小合奏/重奏）、民乐（合奏、小合奏/重奏）、舞蹈（表演舞）、戏剧（校园剧/课本剧、戏曲/曲艺、音乐剧/歌舞剧）、朗诵。具体报名和比赛要求见《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参赛细则》（附件1）。

（二）艺术作品评选活动（个体类）

艺术作品类的评选活动指绘画、书法、篆刻、摄影和工艺作品的评审和选送活动。主要有浦东新区“香山杯”绘画书法/篆刻摄影艺术作品比赛（通知已发）；上海市中小幼“阳光天使”杯艺术作品比赛浦东新区选拔赛（通知另发）；上海市学生动漫画大赛浦东新区选送活动（通知另发）；上海市青少年创意季活动方案浦东新区选送活动（通知已发）。

（三）中小学艺术单项比赛（个体类）

为拓展学生素质教育活动空间，丰富学生校外课外生活，搭建学生个体艺术才华的展示舞台，培养和发挥学生艺术特长，于9月-11月期间组织开展浦东新区中小学艺术单项比赛（通知另发）。

单项比赛包括：民乐、西乐、声乐、舞蹈、工艺、茶艺、打击乐、钢琴、戏剧（朗诵、故事、戏曲）、口琴、动漫画、陶艺共12个项目。

（四）高雅艺术进校园

10月-11月，组织学生走进剧场、剧院，实施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让学生在观摩优秀剧目的活动中，树立理想、陶冶情操、提高审美能力（通知另发）。

（五）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成果展示活动

以“行走中的传统文化”为主题，组织本区“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附件2）以及青少年活动中心，呈现艺术实践工作坊及舞台表演的形式，结合线上线下的方式，集中交流和展示我区学校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成果（通知另发）。

（六）市（区）级学生艺术团区级展演（展览）活动

为加强市（区）级学生艺术团的建设与发展，以展示各级各类艺术分团特色为重点，提高学生艺术表演能力和综合艺术素养，兼顾“一校多品”发展格局，为全区各艺术团分团、艺术团梯队、艺术“一条龙”布局学校提供交流、学习平台，组织开展市（区）级学生艺术团区级展演（展览）活动（通知已发），推动市（区）级学生艺术团在区域内发挥更大的辐射效应与示范引领作用。

（七）艺术表演类优秀节目展演活动

在建立常态化校级艺术综合类展演机制的基础上，搭建区级交流和展示舞台，大力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合唱、合奏、舞蹈、戏剧、朗诵等集体类实践活动。结合区级艺术表演类专场比赛情况，展演一批高质量校园艺术作品，鼓励艺术项目守正创新，不断提升美育育人功能，引领学校美育新风尚。

（八）2023 浦东新区中小学艺术教师基本功评选活动

为提高我区艺术教师的基本业务素质，深入落实教育部《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艺术教师的业务水平，切实夯实艺术学科教师专业基本功，开展中小学音乐、美术、艺术学科教师专业技能评选活动。（通知另发）

（九）“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数字赋能艺术教学”中学艺术学科数字化转型主题教研活动

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戏曲精华，营造校园戏曲文化氛围，推进戏曲艺术振兴发展，开展上海市初中艺术学科教学

数字化转型预研究活动，进一步发挥戏曲传承基地校的作用，借助“三个助手”平台，依托数字媒体库，探索数字化转型背景下戏曲课程的实施路径与有效策略，普及戏曲课程，增强学生戏曲素养和文化自信。

七、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广泛发动。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继承和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深厚的民族情感，增强文化自信。各单位要加强对学生艺术节活动的领导，建立工作队伍，制订校级艺术节活动方案和计划，做好宣传发动、组织实施、舆论宣传、信息收集和总结表彰工作。

（二）立足普及，注重实效。各单位要以艺术节活动为契机，紧紧围绕艺术节主题，坚持以美育人为宗旨，以立足普及、重在参与、因地制宜、注重实效、创新实践为原则，让每位学生积极参与各项美育活动中去，让更多的学生成为艺术教育活动的受益者。

（三）人人参与，培育亮点。各学校要为学生搭建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舞台，积极开展校级比赛和选拔活动，努力做到“校校有活动，班班有项目，人人能参与”的良好局面，形成具有广覆盖、有创新、出成效的美育育人氛围。

（四）强化实践，打造精品。各学校要积极整合美术馆、博物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剧场、剧院等各类文化资源，用好“社会大美育”课堂，重视美育改革实践，打造一批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的高水准艺术节目和艺术作品。各学校要建

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的美育协同育人机制，结合课程开发、通识普及、环境营造、综合实践等活动构建学校美育工作体系，融通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全面展示学校美育成果，引领学校美育方向。

八、组织工作

浦东新区学生艺术节活动办公室具体负责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系列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办公室设在浦东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联系人：徐 艳 电话：68563869

联系地址：锦绣路 2769 号 A416 室

九、奖项设置

本届艺术节活动期间，由学生艺术节活动办公室负责邀请相关艺术教育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开展艺术节各项区级活动的评奖和选送工作。具体奖项包括：

- （一）艺术表演类各专场一、二、三等奖。
- （二）艺术作品类一、二、三等奖。
- （三）艺术单项比赛金、银、铜奖。
- （四）艺术表演类优秀组织奖。

十、其它事宜

（一）参加区级集体类和个体类的赛事获奖情况将录入《浦东新区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请各校确保本校所有学生知晓。

（二）集体类节目每个节目的指导教师数不超过 3 人，单项比赛每个节目的指导教师数不超过 2 人，艺术作品类每件作品的

指导教师为 1 人。

特此通知。

附件：1. 《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参赛细则》

1-1. 《浦东-未来有我》——儿童友好主题曲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经典歌曲推荐目录》

1-3. 浦东新区第 19 届学生艺术节专用标识

1-4. 《2023 年浦东新区第 19 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专场参赛学生信息表》

2. 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

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

2023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

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参赛细则

一、艺术表演类项目和专场

设声乐、西乐、民乐、舞蹈、戏剧及朗诵六大项目专场,各专场分设若干小专场。具体要求如下:

(一) 声乐

1. 校队合唱和班队合唱专场

小学和初中学校: 人数 30-50 人, 钢琴伴奏 1 人, 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每支校队或班队的合唱队须演唱两首作品, 一首为指定曲目《浦东-未来有我》(附件 1-1), 另一首可自选中外优秀曲目, 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高中学校: 人数 30-50 人, 钢琴伴奏 1 人, 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每支合唱队须演唱两首新时代校园歌曲或自选曲目, 其中一首可选择共青团百年史上脍炙人口的经典作品, 作品目录见《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经典歌曲推荐目录》(附件 1-2), 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2. 小合唱或表演唱专场: 人数 6-15 人(含伴奏), 不设指挥, 不得伴舞, 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二) 西乐

1. 西乐合奏专场: 乐队人数 20-65 人, 指挥 1 人(原则上应

为本校教师），演出时间不超过 9 分钟。

2. 西乐小合奏或重奏专场：人数 6-12 人，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三）民乐

1. 民乐合奏专场：乐队人数 20-65 人，指挥 1 人（原则上应为本校教师），演出时间不超过 9 分钟。

2. 民乐小合奏或重奏专场：人数 6-12 人，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四）舞蹈

表演舞专场：含民族民间舞、中国舞、芭蕾舞、少儿舞蹈以及反映中小学校园生活的现代舞，不包括体育舞蹈、歌伴舞、广场舞、流行舞。人数 6-36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7 分钟。

（五）戏剧

1. 校园剧/课本剧专场：中文作品。表演人数 6-12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2. 戏曲/曲艺专场：表演人数 6-12 人（含伴奏），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3. 音乐剧/歌舞剧专场：表演人数 6-12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六）朗诵

朗诵专场：作品文体不限，须使用普通话，人数 6-8 人（含伴奏，学生不作道具设置，不得伴舞），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二、参赛形式

本次艺术展演类各专场的比赛设初赛和决赛，初赛采用线上视频比赛，经专家评审后的部分节目参加线下比赛（线下比赛通知另发）。

线上报送节目视频格式可以 mp4 或 avi 格式（分辨率 1920×1080 及以上），参赛节目必须用一个固定机位正面全景录制，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不得后期配音合成，画面需要做到一镜到底，无剪辑痕迹。视频画面中不可出现学校名称。每个节目的视频需要以单独文件制作，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B，其中合唱作品的两首歌曲须制作为一个视频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 1G。

为确保节目选送的真实有效，团队表演时的背景画面须使用浦东新区学生艺术节专用标识（附件 1-3），标识和主题要在背景中体现，标识和主题不可后期编辑到视频中，标识和主题背景设计的画面、材质、尺寸大小由各校根据场地实际情况自行制定。因初赛采用视频评审，节目背景不需制作 PPT，不用绚丽的舞台灯光，只需确保节目的声音和画面清晰。

三、参赛要求

各参赛单位可同时申报多个小专场，每个小专场限报 1 个节目参赛。一贯制和完中的学校可按学段分别申报小专场，有多个校区的单位按所属一个参赛单位申报参赛。

网上报名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11 日全天

网上报名操作步骤如下：

步骤 1: 学校访问德育大数据平台（教育内网访问）

http://10.66.108.163/phyEdu，点击左侧“艺术竞赛管理”进入，点击“中小学艺术表演类比赛”，进入报名页面。

步骤 2: 填写参赛节目相关信息，上传节目视频，点击“保存参赛节目基础信息，进入下一步”按钮，如下图所示：

2023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比赛

报名进度

参赛节目信息 1 导入参赛学生信息 2 完成报名 3

参赛节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请选择 *专场名称: 请先选择项目 *组别: 请先选择专场

*节目名称: 请输入节目名称 *节目类型: 请选择 *节目人数: 请输入节目人数

*节目时长: 请选择 分 请选择 秒 *节目视频: 请要上传的视频 选择视频

*指导教师1: 请输入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2: 请输入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3: 请输入指导教师

*联系人姓名: 请输入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 请输入联系人手机

保存参赛节目基础信息, 进入下一步

步骤 3: 进入“导入参赛学生信息”步骤，点击“上传”按钮，上传《2023年浦东新区第19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专场参赛学生信息表》（附件1-4），一个节目一张表；也可在出现的弹框里下载“参赛学生信息表”，填写完成后导入。

步骤 4: 点击“完成报名”，提交报名。

附件：1-1. 《浦东-未来有我》——儿童友好主题曲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经典歌曲推荐目录》

1-3. 浦东新区第19届学生艺术节专用标识

1-4. 《2023年浦东新区第19届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专场参赛学生信息表》

附件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经典歌曲 高中学校推荐目录（54 首）

- ◇ 《国际歌》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义勇军进行曲）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光荣啊，中国共青团）
- ◇ 1921-1949
 - 《祖国歌》
 - 《毕业歌》
 - 《清流》
 - 《五月的鲜花》
 - 《跟着共产党走》
 -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
 - 《团结就是力量》
- ◇ 1949-1978
 - 《革命人永远是年轻》
 - 《我们要和时间赛跑》
 - 《我的祖国》
 - 《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
 - 《我们年轻人》

《唱支山歌给党听》

《我们走在大路上》

《我为祖国献石油》

《红星歌》

◇ 1978-2012

《青春啊青春》

《年轻的心》

《清晰的记忆》

《少年，少年，祖国的春天》

《妈妈教我一支歌》

《党啊，亲爱的妈妈》

《跨世纪的新一代》

《在十八岁生日晚会上》

《在灿烂阳光下》

《阳光路上》

《有一天》

《追梦赤子心》

◇ 2012 至今

◇ 《小梦想大梦想》

◇ 《我和 2035 有个约》

◇ 《赞赞新时代》

◇ 《再一次出发》

- ◇ 《少年中国说》
- ◇ 《时代号子》
- ◇ 《青春纪》
- ◇ 《年轻的力量》
- ◇ 《爷爷的初心我的梦》
- ◇ 《我们都是追梦人》
- ◇ 《星辰大海》
- ◇ 《复兴的力量》
- ◇ 《青春畅想》
- ◇ 《少年》
- ◇ 《和光同尘》
- ◇ 《百年再启航》
- ◇ 《把未来点亮》
- ◇ 《请放心吧，祖国》
- ◇ 《万疆》
- ◇ 《一起向未来》
- ◇ 《闪耀的理想》
- ◇ 《书香里的中国》
- ◇ 《闪光如你》（庆祝建团百年主题歌曲）

附件 1-3



艺起绽放 风采有我

19th Pudong New Area
Student Arts Festival
2023年浦东新区第十九届学生艺术节

附件 2

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 (浦东新区名单)

表演类

- 第一批 上海市石笋中学 (锣鼓书)
- 第二批 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学院附属学校 (浦东派琵琶)
上海市陆行中学南校 (江南丝竹)
- 第三批 上海市浦东新区凌兆小学 (民族民间音乐)
上海市实验学校东校 (越剧)
上海市浦东新区观澜小学 (沪剧)
上海市浦东新区御桥小学 (黄梅戏)

造型类

- 第三批 上海市实验学校附属光明学校 (书法)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周浦中学 (篆刻)

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24日印发

(共印10份)